

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张江集团”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6,036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0.75%，其中 770,387,814 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（以下简称“IPO 前”）及上市后通过配股、协议受让等方式取得的股份（以下简称“特定股份”），15,648,786 股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取得的股份（以下简称“非特定股份”）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5 年 10 月 1 日，公司披露《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29），张江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减持的特定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非特定股份除外），减持数量不超过 15,486,895 股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非特定股份除外），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9 日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收到张江集团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结果告知函》，自前次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披露《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%刻度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后，张江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特定股份数量 3,795,000 股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非特定股份除外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5%，即张江集团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期间累计减持公司特定股份数量 15,486,85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

1%，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非特定股份除外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江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770,549,74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75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_____
持股数量	786,036,600股
持股比例	50.75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60,000,000股 协议转让取得：89,889,752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15,648,786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620,498,062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（一）控股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5 年 10 月 1 日
减持数量	15,486,857股
减持期间	2025 年 10 月 31 日~2025 年 12 月 15 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15,486,857 股
减持价格区间	39.83~44.80元/股

减持总金额	637, 889, 207. 58元
减持完成情况	已完成
减持比例	1. 00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 1. 00%
当前持股数量	770, 549, 743股
当前持股比例	49. 75%

注： 1、 减持总金额为成交金额， 未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税费等；
 2、 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仅适用于其持有的特定股份，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
 取得的 15, 648, 786 股非特定股份不受减持计划限制。

(二)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

(三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四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五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六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(七)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2 月 16 日